

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关于安防智库专家（第四批）评议结果的公示

各会员单位：

根据《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安防智库专家管理办法》（浙安协[2018]11号）的相关规定，经专家办资格审查、会议审核，现将通过评议的2021年度新增加入“安防专家智库”孔一等11人名单（第四批）给予公示。

公示时间从3月14日至3月20日，共7天。

在公示期限内，各相关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的形式，针对公示对象如有不符合条件的情况向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专家办反映。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应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提倡署报本人真实姓名。反映情况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反对借机诽谤诬告。

联系部门和受理电话：浙江省安防协会专家办（地址：杭州市西溪路小龙驹坞79号，邮编：310023），电话：0571-56078188-7002，电子邮箱：zjafxh@126.com。

附件：通过评议人员（第四批）公示名单

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2022年3月14日



附件：通过评议人员（第四批）公示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1	孔一	男	浙江警官职业学院
2	陈根土	男	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	钟娟娟	女	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4	许玉玲	女	浙江师大计海新技术有限公司
5	卜亮	男	杭州市公安局钱塘公安分局
6	王一峰	男	浙江省公安厅巡特警总队
7	谢斓	女	浙江省无人机技术重点实验室
8	叶志贤	男	浙江省无人机技术重点实验室
9	戴滨	男	杭州中汇通航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0	李国萍	女	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	曾义宣	男	蓝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